

附件 1: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徐金海	
	职称: 教授/商学院副院长	
	工作单位: 扬州大学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数智化商科共享实验中心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p> <p>新道科技是响一在苏南地区没有专门针对院校提供教学服务的公司(南京、苏州、无锡均有服务机构),可很好保证课程开设,同时新道公司可在学校设立新道师资研修院,既保证双师型师资培养,同时也将学校作为地区师资人才培养基地,承担对区域内师资的培养任务,可作区域服务之一。通过项目实现实践教学从分散管理向集成管理转变,实践教学体系由单一能力培养向综合能力培养转变,实验室建设从单独设计向综合规划转变,实验室功能从单一功能向综合功能转变,探索构建一个培养符合数智化企业需要的“强应用、懂管理、善分析、会决策”复合型会计的财经管理类实践教学新模式。</p> <p>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</p>	
专业人员签字	徐金海	日期 2020年11月20日

填表说明: 1、参与论证的专家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;

2、参与论证的专家不得是本学院、本部门的人员;

3、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;

4、10万元(含)至100万元的项目专家人数应为3人及以上奇数,其中50万(含)以上项目至少有一位是校外专家;100万元(含)以上的项目专家人数应为5人及以上奇数且其中至少有三位是校外专家;

5、每位专家独立填写附件1。